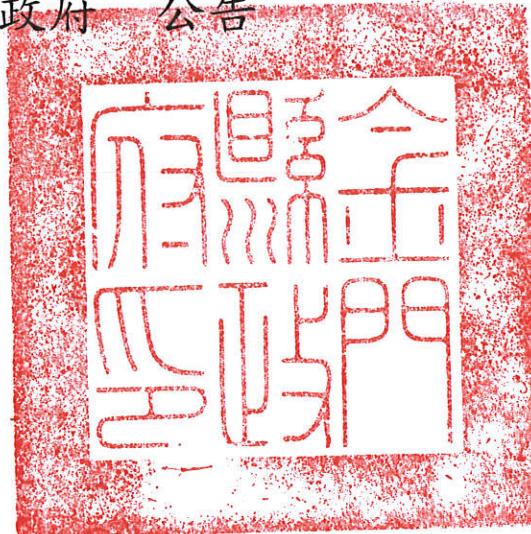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50027145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(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」、「變更金門特定區(金城地區)細部計畫(配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【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】案)」、「變更金門特定區(金湖地區)細部計畫(配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【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】案)」、「變更金門特定區(金沙地區)細部計畫(配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【道路用地專案通盤檢討】案)」計畫書、圖各乙份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二十八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期間：自民國105年5月3日起至民國105年6月1日止，計三十天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茲將計畫書分別在下述地點公告：

- (一)金門縣政府建設處。
- (二)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。
- (三)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。
- (四)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。
- (五)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。
- (六)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。

三、公開說明會：

- (一)金城鎮公所：民國105年5月21日上午10時。
- (二)金湖鎮公所：民國105年5月19日下午7時30分。
- (三)金沙鎮公所：民國105年5月17日下午7時30分。
- (四)金寧鄉公所：民國105年5月16日下午7時30分。
- (五)烈嶼鄉公所：民國105年5月20日下午2時30分。

四、內容：詳如計畫書、圖。

五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計畫內容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提出意見，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參考審議。

縣長 陳福海